



76

检测报告

检测对象： 污水

委托单位： 山东公路重交沥青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地址： 淄博市桓台县果里镇驻地

委托日期： 2019年01月18日

报告日期： 2019年02月16日



山东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

(加盖检测专用章)

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1902039Y 号

第 1 页 共 2 页

委托单位	山东公路重交沥青有限公司	检测对象	污水
委托单位地址	淄博市桓台县果里镇驻地	检测类别	例行检测
采样单位	山东博谱检测科技有限公司	完成日期	2019.02.16
样品数量	水样: 500mL。	环境条件	检测环境符合要求
样品状态	水样: 液态、浅灰色、异味。		
分析日期	2019.02.15		
判定依据	/		
结论	仅对样品负责, 不作判定。		
编制人		审核人	
		批准人	

签发日期: 2019.02.16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: 1902039Y 号

第 2 页 共 2 页

一 水质检测结果

点位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结果	单位
电脱盐罐废水 排放口	2019.02.14	总汞	3.48	μg/L
备注	无			

二 检测依据、使用仪器及检出限

样品类别	分析项目	标准名称及代号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污水	总汞	水质 汞、砷、硒、铋和锑的测定 原子荧光法 HJ 694-2014	PF51 原子荧光光度计	0.04 μg/L

-----以下空白-----



检测报告说明

- 1、报告没有加盖我公司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，报告无效。
- 2、报告内容需填写齐全，无报告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3、报告需填写清楚，涂改无效。
- 4、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，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5、未经我公司书面批准，不得复制本检测报告及数据和用于广告宣传。
- 6、委托方如对检测报告有异议，请于收到本检测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7、我公司竭诚为您服务，真诚欢迎用户提出宝贵意见。